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佩紋
電話：06-3901128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pwl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231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「文官e學苑」網站自即日起開放「103年自我學習能力檢測」功能，請轉知同仁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103年3月11日國院數字第10308000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文官學院自99年啟用旨揭檢測功能，每年均於施測結束後，執行常模校正作業，檢測數據兼具穩定性及正確性。
- 三、本項「自我學習能力檢測」功能包括：策略力、溝通力、計劃力、團隊力、領導力、應變力、社會力、公民力、管理力及成長力等10個向度，可分別提供個人及組織發展之應用，茲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個人檢測：凡為文官學院「文官e學苑」註冊學員，可進行本項檢測（登入「文官e學苑」（<http://ecollege.nacs.gov.tw>），在「我的學習園地」項下選擇「自我學習能力檢測」，點選「檢核」按鈕，即可進行檢測）。檢測完畢，系統即提供受測者10個向度各項能力之

指標，除可瞭解自我能力強（弱）項外，同時網站依施測結果，提供建議數位課程名稱，以供受測者後續選課參考，俾適時強化工作知能。

(二)組織檢測：凡加入文官學院「公務人力資源數位培訓支援平台」（以下簡稱支援平台）之機關（構），可經由支援平台之功能檢視所屬整體檢測結果，作為組織內部規劃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畫之參據；又為正確解讀檢測結果，凡加入支援平台之機關（構），自即日起至6月30日止，達到一定人數檢測（為提昇檢測結果之參據性，機關人數少於50人者，最少須30人參加檢測；超過50人者，參與檢測最少達機關人數二分之一），本學院將另提供機關（構）「學習能力檢測分析報告書」1份，作為後續相關作業之參考。

四、個人檢測自即日起至10月31日止辦理，凡完成檢測並取得「文官e學苑」數位課程認證時數者，即具備參加「檢了又學，又來了！」網路活動資格。

五、另貴機關（構）如擬申請加入文官學院支援平台，請於「文官e學苑」登錄並致函申請，如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：陳志祥分析師（02）2653-1645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一)(顏副市長辦公室-永華市政中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二)(技監-民治市政中心、參議辦公室-民治市政中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

